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0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0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盈康一生大厦董事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3人，实出席3人，监事龚雯雯、王旭东、李超峰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龚雯雯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